

兰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 收支总体情况

四、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 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

兰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是国家设在兰州铁路局的专门审判机关，下设四个基层法院，分别为西宁铁路运输法院、银川铁路运输法院、武威铁路运输法院、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2012年7月，兰铁两级法院整体纳入国家司法管理体系，实行属地管理。其中，兰铁中院和兰州、武威两个基层法院正式移交甘肃省高院直属管理；银川、西宁两个基层法院分别移交宁夏高院和青海高院管理，但业务指导监督和二审案件仍归兰铁中院管理。

主要职责是：

- 1、审判法律规定由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管辖的案件。
- 2、审判上级人民法院交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执行案件。
- 3、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 4、依法审判由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兰州铁路运输分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5、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 6、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 7、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参与研讨、论证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相关法律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8、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统一领导兰铁两级法院执行工作。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培训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11、负责本院并领导下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2、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3、领导下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14、负责本院并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做好涉诉信访工作。

15、为本院和下级人民法院审判工作提供司法技术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关内设机构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内设处级机构 14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督查室、执行局、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审判监督庭、审判管理办公室、行政庭、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处、司法警察支队、司法信息技术处。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庭（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

武威铁路运输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局），部门按内设机构改革有关规定设置。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无。

（三）直属事业单位

无。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4 年兰铁两级法院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4 年兰铁两级法院收支总预算 5605.16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收入预算 5605.16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1, 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05.16 万元，占 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支出预算 5605.16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4205.16 万元，占 75.02%；项目支出 1400 万元，占 24.98%；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4.27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804.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9.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5.50 万元。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单位（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 4205.1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0.30 万元，下降 4.5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两级法院在编人员减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723.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支出 48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4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保障单位审判执行工作，支出项目保持稳定。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 6 个，主要是办案业务费、全省法院业务费。

其他项目 3 个，主要是物业费。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804.7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87.08 万元，增加 36.59%，主要原因是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度财政经费支出统计分类调整原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03.89 万元，减少 32.08，2024 年我单位执行过紧日子政策，压缩公用经费和相关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8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180 万元，下降 118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度财政经费支出统计分类科目增加，导致统计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42 万元，增长 19.64%，增长的主要原因 2024 年我单位退休人员增加，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7.2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2.02 万元，下降 14.5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我单位在编人员减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0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54万元，下降14.92%，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在编人员减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79.87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4.81万元，下降16.21%，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在编人员减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97.95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20.24万元，增长26.05%，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人员工资变动和医保缴费调整，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55.5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2.44万元，下降3.38%，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在编人员减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77.54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1.56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6.00万元，下降6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根据业务需要，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取消当年因公出国计划，相关费用减少。

2. 公务接待费4.95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8万元，下降13.9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两级法院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活动，相关费用减少。预计2024年度两级法院接待48批次，约296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2.5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59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4.76万元，下降25.4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维护费下降25万元，下降100%，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0.24万元，增长0.3%。公车运行维护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完成公务用车采购，本年度未列公务用车采购支出，并根据两级法院现有车辆数合理安排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 18.42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3.59 万元，下降 16.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利用法院专网、视频会议等增加线上培训，减少异地培训。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7.2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80 万元，下降 20.00%，下降的主要原因利用法院专网、视频会议等，减少异地会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1201.7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42.81 万元，下降 1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两级法院合理安排支出项目，调整支出结构，相关费用下降。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兰铁两级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41.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6.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0 万元。

2024 年，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7.4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7.48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2124.68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8191.79 平方米，价值 17083.83 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8 辆，价值 528.68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93.04 万元。2024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296.89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4 年两级法院非税收入为 0 万元。

（三）重点项目情况

2024 年兰铁两级法院将办案业务费列为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办案业务费

1、项目概况：主要用于办理各类案件中发生的直接费用、业务设备消耗费、业务档案管理费等相关费用，更好地维护法制权威、法律的公平正义以及社会的和谐稳定，确保本年审判案件工作的顺利完成。

2、立项依据：《关于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规定》（法（司）发〔1985〕23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高级人民法院统一管理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法发〔2000〕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人民法院基层基础建设的若干意见》（法发〔2011〕4号）、《关于执行案件立案、结案若干问题的意见》（法发〔2014〕26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立案、审判与执行工作协调运行的意见》（法发〔2018〕9号）

3、实施主体：兰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

4、实施周期：该项目2024年1月1日开始实施，2024年12月31日结束。

5、实施计划：本年度计划将该项目全部资金根据案件审理进度合理支配，确保本年度受理、审判案件工作顺利完成，为促进兰铁两级法院案件审判及执行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6、年度预算安排：两级法院2024年度预算资金380万元用于保障该项目。其中兰铁中院190万元，兰州铁路运输法院100万元，武威铁路运输法院90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确保两级法院主责主业贯彻落实，提升办案效率，充分展现和提升法院的司法形象，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满足感。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未安排。
2. 专项转移支付未安排。
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未安排。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兰铁两级法院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 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兰铁两级法院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 12 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 12 个，公开率为 1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 年 7 月，两级法院组织开展 1—6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12 个，占本单位项目的 100%。截至 7 月底，两级法院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 12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不存在上述问题。开展 1—9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12 个，占两级法院项目的 100%。截至 10 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 12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不存在上述问题。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生整改事项。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 年度，两级法院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 12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 3 个，项目支出 9 个，转移支付项目 0 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 100%。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两级法院已完成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并随决算报送，并将随决算同时公开。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 0 万元，2024 年度增加单位预算项目 0 个，增长率 0%。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 0 个。

（二）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 年，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单位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35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

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21 个、三级指标 50 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有关事务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10、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反映法院（包括各专门法院）的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兰州铁路运输法院的基本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兰州铁路运输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1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兰州铁路运输法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

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6、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30、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31、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32、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33、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机关

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4、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35、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37、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4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4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咨询费（款）：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4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4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4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4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4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4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4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4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5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5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反映法院、检察院、公安、海关、税务的被装购置支出。

5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5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5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5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5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5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及离退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5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6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62、资本性支出（类）：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63、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64、资本性支出（类）专用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65、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附件：1. 兰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兰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 2024 年绩效目标表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4 年 02 月 27 日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87.16
经费拨款	4,687.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专户核算	
五、事业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687.16
十、上年结转	0.00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合计	4,687.16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合计	5,605.16	4,205.16	1,400.00	
公共安全支出	4,804.77	3,404.77	1,400.00	
法院	4,804.77	3,404.77	1,400.00	
行政运行	3,404.77	3,404.7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0		220.00	
案件审判	1,180.00		1,18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2	265.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94	261.9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4	14.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20	247.2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卫生健康支出	179.87	179.8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87	179.87		
行政单位医疗	97.95	97.95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2	81.92		
住房保障支出	355.50	355.50		
住房改革支出	355.50	355.50		
住房公积金	355.50	355.5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05.16	5,605.16	4,205.16	1,400.00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5,605.16	5,605.16	4,205.16	1,400.00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484.27	2,484.27	1,774.27	710.00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1,856.12	1,856.12	1,451.12	405.00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1,264.77	1,264.77	979.77	285.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05.16	4205.16	1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4.77	3404.77	1400
20405	法院	4804.77	3404.77	14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404.77	3404.7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		220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0		1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2	26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94	261.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4	1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2	247.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	3.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87	179.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87	179.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5	97.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2	8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5	35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5	3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5	355.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205.16	3,723.82	481.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34		481.34
30201	办公费	15.60		15.60
30205	水费	3.73		3.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81		143.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3.35
30228	工会经费	13.38		13.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64		63.64
30229	福利费	21.15		21.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5		4.95
30216	培训费	5.84		5.84
30213	维修（护）费	14.61		14.61
30211	差旅费	152.50		152.50
30208	取暖费	10.78		10.78
30207	邮电费	18.20		18.20
30206	电费	9.80		9.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9.08	3,709.08	
30103	奖金	507.66	507.66	
30102	津贴补贴	748.47	748.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6.48	396.48	
30101	基本工资	1,270.82	1,270.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20	247.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3	8.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0	92.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92	8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5.50	35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4	14.74	
30302	退休费	14.74	14.7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77.54		4.95		72.59	7.20	18.42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77.54		4.95		72.59	7.20	18.42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31.24		1.60		29.64	7.20	12.32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19.60		1.60		18.00		1.20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26.70		1.75		24.95		4.9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1	合计	1,201.73	313.36	888.37
2	办公费	308.82	15.60	293.22
3	水费	14.23	3.73	10.50
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3.35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59	63.64	8.95
6	福利费	40.15	21.15	19.00
7	维修（护）费	119.61	14.61	105.00
8	差旅费	240.50	152.50	88.00
9	取暖费	13.78	10.78	3.00
10	邮电费	49.20	18.20	31.00
11	电费	102.30	9.80	92.50
12	物业管理费	210.00		210.00
13	会议费	7.20		7.20
14	印刷费	10.00		10.00
15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总计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总体目	(1) 坚持政治建院, 推动法院工作新发展。 (2) 努力找准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审判执行工作的着力点和落脚点, 积极践行“枫桥经验”和“马锡五审判方式”, 把提质增效作为第一要务, 严格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突出“调判结合, 调撤先行”, 依法强制执行与善意文明执行双管齐下, 尽全力保障当事人诉讼权益,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3)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坚持司法为民便民。 (4) 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 健全立体化诉讼服务中心, 实现线上与线下“并轨发展”的工作模式, 有效减轻当事人诉累。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869.13	当年财政拨款	1,264.77	
		公用经费	110.6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合计	979.7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85.00	收入预算合计	1,264.77		
			支出预算合计	1,264.7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数量指标 1: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2: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4: 审理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范围内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法制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登记立案率	≥90%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当庭宣判率	≥80%			
		案件调解成功率	≥80%			
		执行标的到位率	≥60%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行政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质效提升	提升	
		部门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95%	
			社会效益指标 2：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95%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明显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0%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保障铁路运输安全	安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0%	
			违法违纪情况	=0%	
			法治效果	良好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99%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	规律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100%
制度建立情况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95%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人才培养机制健全		健全		
绩效指	能力建设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95%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档案管理规范	规范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总体	1. 发挥审判职能作用, 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类似案件结案率达到百分之 85% 以上。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着力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坚持司法为民便民。 3.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推动法院工作新发展。				
预算情况 (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 290. 96	当年财政拨款	1, 856. 12	
	公用经费	160. 16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合计	1, 451. 12	其他资金	0. 00	
	项目支出		405. 00	收入预算合计	1, 856. 12
				支出预算合计	1, 856. 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数量指标 1: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2: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4: 审理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范围内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法制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绩效指标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登记立案率	≥90%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当庭宣判率	≥80%
			案件调解成功率	≥80%
			执行标的到位率	≥60%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行政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质效提升	提升
			部门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社会效益指标 2：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95%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明显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0%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保障铁路运输安全	安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0%	
		违法违纪情况	=0%	
		法治效果	良好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99%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	规律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100%	
	制度建立情况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95%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人才培养机制健全		健全		
绩效指标	能力建设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95%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档案管理规范	规范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总体目标	<p>根据人民法院工作实际和预算执行工作要求,严格按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明细要求,做好日常监督、业务监督和监察监督,确保总体绩效目标达到100%。</p>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563.73	当年财政拨款	2,484.27	
	公用经费	210.5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合计	1,774.2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710.00	收入预算合计	2,484.27
				支出预算合计	2,484.2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数量指标 1: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2: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数量指标 4: 审理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范围内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法制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绩效指标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登记立案率	≥90%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1次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当庭宣判率	≥80%
			案件调解成功率	≥80%
			执行标的到位率	≥60%
			审判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民事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行政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审判质效提升	提升
			部门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挽回经济损失生效果
	社会效益指标 2：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95%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明显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0%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保障铁路运输安全	安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0%	
		违法违纪情况	=0%	
法治效果		良好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99%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	规律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100%	
		制度建立情况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95%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人才培养机制健全	健全	
绩效指标	能力建设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95%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档案管理规范	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5.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5.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4 年, 我院计划开展(1)期培训, 并主要完成全年的采购工作, 确保法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 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化解社会矛盾, 维护经济秩序, 提高司法公信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生态犯罪, 维护生态秩序	有效维护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干警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90%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时效指标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	及时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和审判案件工作顺利完成, 各类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 85%以上, 各项专项行动圆满完成, 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理执行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受理各类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审判行政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审判刑事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审判民事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质量指标	庭审直播率	≥80%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当场登记立案率	≥80%
			当庭宣判率	≥90%
			终本案件合格率	≥8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执行案件执结率	≥80%
		时效指标	再审审查率	≤1%
			审判案件及时性	及时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率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	有效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3%	
		规范运输秩序	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5.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4 年, 我院计划开展 (4) 次法制宣传, 开展 (5) 期培训, 确保法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 及时有效完成各项采购工作, 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化解社会矛盾, 维护经济秩序, 提高司法公信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8600 m ²
			结案率	≥90%
			维修维护项目数	=1 项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物业管理合格率	=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生态犯罪, 维护生态秩序	有效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	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 各类案件结案率达 85%以上, 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 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职能作用, 促进司法便民服务水平提升, 保障司法规范化和司法廉洁, 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在预算范围内
		社会成本指标	业务成本	在预算范围内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友好性	友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案件审判工作及时性	≥95%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培训开展期数	=6 期
			采购工作完成率	=100%
			案件审判工作完成情况	≥95%
			受理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1000 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公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明细要求, 做好日常监督、业务监督和监察监督, 确保总体绩效目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4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判案件完成情况	≥95%
			培训开展期数	=6 期
			采购工作完成率	=100%
			受理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95%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8%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审判案件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维护司法公正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我院将物业服务外包给甘肃宜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按季度支付费用, 确保每日清扫, 保障全院各项业务能够顺利开展, 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 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 确保 2024 年度我院机关审判场地的安全以及法庭工作的正常运行。</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法院水电暖保障率	=100%
			房屋养护维修完成率	=100%
			物业日常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法院水电暖日常运转稳定率	=100%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及时性	及时
			物业服务及时性	及时
	业主维修申报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环境、设施运行安全	保障
有效保障法院司法服务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8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我院严格按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内容, 加强业务督查、财务检查、审务督查, 确保各项指标100%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审判工作完成情况	≥95%
			受理各类案件工作完成情况	≥95%
			刑事审判工作完成情况	≥95%
			民事审判工作完成情况	≥95%
			执行工作完成情况	≥95%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8%
			执行案件执结率	≥95%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再审审查率	≤1%
			当庭宣判率	≥30%
			互联网庭审率	≥15%
			当场登记立案率	≥80%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的及时性	及时
	审判案件的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的有效性	有效
			保障 铁路运输秩序	规范
			民事案件调撤率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案件审判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 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 确保 2023 年度我院机关审判场地的安全以及法庭工作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数量指标	法院水电暖保障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养护维修完成率	=100%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物业日常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法院水电暖日常运转稳定率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及时性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性	及时
			业主维修申报处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环境、设施运行安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法院司法服务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武威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合理使用办案业务费,保障审判工作的良好运转,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提高案件执结率、结案率,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职能作用,促进司法便民服务水平的提升,确保受理、审判等工作顺利完成,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范围内
			办公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	≥90%
			刑事案件结案率	≥90%
			行政案件结案率	≥90%
			执行案件结案率	≥90%
			采购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开展及时性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	有效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